



# 证监会就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 从经营范围到高管职责等完善全链条监管

## 重庆丰都：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

本报讯 记者吴晓锋 今年，重庆市丰都县由全市信访稳定挂牌整治重点区县成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并被确定为全国信访工作法治化试点县(市、区)之一。试点工作开展以来，丰都县信访登记量、受理量同比分别下降41.64%、50.88%，环比分别下降38.79%、45.28%。

为了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丰都县组建2支县级宣讲团、30支镇级宣讲队伍和“县党政机关场所”和“沿江、南岸、北岸”“1+3”宣教队。目前已到30多个乡镇(街道)和县级部门干部职工4500余人、群众代表及相关人士7800余人、信访群众200余人开展宣讲，推动“双向规范”。

同时，丰都县积极探索信访工作法治化经验，加强对信访问题、受理办理信访事项责任的精准切割、精细划分，下大力气纠正“虚、躲、冷、粗、假”等工作偏差，专项整治“信上不信下”“信访不信法”“以访施压”等违法信访行为。

此外，丰都县推行“县领导片区联系指导、行业部门重点事项化解、乡镇(街道)属地落实”机制，成立溯源治理“访前调解会”23个，充分发挥“信访工作智慧化管理平台”作用，实现信访问题“一件事一次办”，化解信访事项500余件。该县湛普镇“功德评议堂”、兴龙镇“淘理会”、双龙镇“三微三事”、包鸾镇“鸾圆圆”等一批基层治理品牌已形成合力，巩固了“预防在源头、化解在初始、息访在县城”的良好局面。丰都县还发挥网格员优势，设置信访网格313个，排查重大矛盾纠纷903起，疏导化解892起，让信访法治思想“飞入寻常百姓家”。

## 武汉黄陂区：巡回接访进社区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柳明

供水不足，五楼以上住户白天基本无水，这一直是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开发区盘龙庭苑小区居民的烦心事。

黄陂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区信访局局长刘辉邀请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耀强一起到社区接访，面对面了解群众诉求，当场协调相关单位和部门解决供水问题。

这是黄陂区信访局开展巡回接访进社区活动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黄陂区积极构建全面覆盖的信访工作网络，把更多资源和力量统筹到基层，极大地畅通群众表达诉求渠道，及时掌握基层一线情况，全力把社会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把问题解决在源头。

2022年6月，黄陂区信访局正式启动巡回接访进社区活动。区信访局作示范引领，街乡场(开发区)逐步开展，通过将巡回接访工作与其他专项活动相结合，与职能部门工作相结合，与村(社区)日常工作相结合以及信访矛盾大调解相结合等多种方式，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共同参与信访矛盾纠纷化解工作，让“变群众上访为干部下访”的便民服务信访理念在黄陂落地生根。

截至目前，黄陂区信访局班子成员已带队到15个社区(村)开展了15次巡回接访，接待信访群众17批25人次，现场解决问题17件、10名长期信访人员自愿签署了息诉罢访承诺书。

## 桐乡濮院镇：“以新调新”解难题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吴涛 新居民是推动城市前行的重要力量，但社会治理压力也随之增大。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如今就面临这样的现状：随着毛衫市场活跃度不断提高，人口密度也逐渐上升，涉及新居民的矛盾纠纷、信访问题越来越多，无论信访数量、复杂程度、涉及范围都呈上升趋势。

针对新居民数量激增的特点，濮院镇在工作中发现“老乡与老乡之间用家乡话沟通，这样解决问题就很好沟通”，探索形成了新居民“以新调新”工作法。通过调动热心新居民积极性，发挥乡音调解的力量，推出“乡情·濮缘”调解品牌，高效统筹各类调解组织和商会协会力量，全面提升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化解法治化、社会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调解员与当事人同籍贯案件化解比例达100%。

坐落在濮院镇永乐村的以首批“乡情·濮缘”乡音调解员邵齐斌名字命名的“小邵工作室”，如同一座温暖的港湾。多年来，以“小邵工作室”为平台，引领着一批批新的新居民加入“乡情·濮缘”，通过以“新”调“新”的调解方式充分发挥了“乡音、乡情、乡俗”优势，还以“一带多”“老带新”的形式，不断壮大新居民调解队伍，已累计化解矛盾纠纷、邻里矛盾、工伤事故等各类矛盾纠纷、信访问题上千件，开展各类信访、普法活动百余次，惠及新老居民数万人。

### 核心阅读

中国证监会日前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从进一步明确适用范围、细化规范性要求、完善全链条监管、完善合格投资者标准、强化募集环节监管、把好合格投资者入口关等方面，推动私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



### 新政解读

□ 本报记者 周芬楠

私募基金近几年呈现快速发展态势。截至2023年10月，我国已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2.2万家，管理基金数额超过15万只，管理资产规模约21万亿元。私募基金在服务实体经济、促进直接融资、支持科技创新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中国证监会日前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对2014年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进行修订。西北政法大学教授强力说，至此，自2012年修订的基金法将私募基金纳入监管范畴，2023年7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出台，以及证券基金业协会在登记、备案方面出台的若干规则指引，在新版私募基金监管办法出台之际，关于私募基金监管“四梁八柱”即将搭建完成。

#### 进一步明确适用范围

《征求意见稿》共10章82条，主要包括：总则；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和私募基金服务机构；私募基金产品；合格投资者；资金募集；投资运作、退出和信息披露；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特别规定；行业自律；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附则。



从总体上看，《征求意见稿》与此前规定有很大不同。北京观韬中茂(重庆)律师事务所执委会主任刘润宇说，市场关注本次修订的重点主要集中在对于专项基金以及由单一投资者出资的基金等的投资者门槛大幅提升，设立分支机构的禁止以及管理人、控股股东、实控人及高管的自有资金投资等方面。

具体表现在适用范围方面的不同。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马建荣说，相较于《办法》规定“适用于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设立的基金”，《征求意见稿》进一步明确了适用范围。区别于《条例》的适用范围，除公司型和合伙型私募基金外，《征求意见稿》将采用契约等形式设立的私募基金也纳入其适用范围。同时明确，对于资产由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合伙型私募基金，该普通合伙人适用该办法关于登记备案、资金募集、投资运作和信息披露等规定。

从投资的标的方面看，《征求意见稿》中的私募基金包括：创业投资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细化规范性要求

值得注意的是，《征求意见稿》细化规范性要求，完善全链条监管。

马建荣说，《征求意见稿》有多个条款对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名称、经营范围、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从业人员等提出持续性规范要求。比如，第七条关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要求方面，明确私募基金管理人是依法设立的公司或合伙企业，必须有符合要求的名称和经营范围，财务状况良好和初始实缴货币出资不低于1000万元等八项

要求。

细化私募基金管理人法定职责，强调应当履行主动管理职责，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将投资管理职责委托他人行使。进一步丰富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合伙人的禁止性行为，包括《条例》第十二条规定的行为，即不得虚假出资、抽逃出资、委托他人或者接受他人委托出资；不得未经股东会或者董事会决议等法定程序擅自干预私募基金管理人的业务活动；不得要求私募基金管理人利用私募基金财产为自己或者他人牟取利益，损害投资者利益。还包括不得以非自有资金出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向投资者承诺保本保收益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此外，明确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经营业务范围，明确规模以上管理人、集团化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监管原则等。

#### 完善合格投资者标准

《征求意见稿》还完善了合格投资者标准。马建荣说，一是细化投资者标准，穿透核查的基本要求。要求合格投资者应当是，达到规定的资产规模或者收入水平，具备相应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投资于单只私募基金不低于规定金额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于自然人的要求是，具有两年以上投资经历，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家庭金融净资产不低于300万元，或者近三年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40万元；对于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二是设定差异化合格投资者门槛。维持《办法》对于投资单只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实缴金额不低于100万元的要求，

漫画/李晓军

## 切实为社保缴费人纾困解难

# 税务部门完善社保缴费渠道推动服务更便捷高效

□ 本报记者 蔡若红

社保连着千家万户，事关民生福祉。在国家税务总局统筹指导下，各地税务部门坚持以缴费人为中心，聚焦社保缴费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完善社保缴费渠道，改进社保缴费服务举措，切实为缴费人纾困解难，推动社保缴费服务更加便捷高效，将税务温度融入民生服务。

#### 社保缴费服务进“村”上“岛”

“之前去城里办理社保医保缴费业务，要先坐快渡渡船到码头，然后转客车，之后搭公交，来回一趟就要花一天时间，到了上鱼时节，根本抽不开身。现在方便多了，在海上社保医保服务站就办理了，既方便又快捷。”福建省宁德市三都澳渔民张先生称赞说。

张先生提到的海上社保医保服务站是福建省宁德市税务局为民办实事的创新举措。宁德市税务局聚焦三都澳渔民“城乡两险”缴纳的困难情况开展调研时，发现三都澳21.6公里的海岸线上有着数以万计的海上从业者，“城乡两险”缴费耗时长、路途远，为满足广大渔民对社保医保业务“就近办”的迫切需求，宁德市税务局联合医保、人社等部门，以及三都澳镇政府、中国移动三都海上营业厅，在三都澳海域挂牌成立海上社保医保服务站，实现社

保医保参保缴费报销“不出岛”办理。

聚焦自然人社保缴费线上不会、线下较远的问题，税务系统大力开展调查研究，多措并举将社保缴费服务延伸至基层末梢，让税费服务走进“村门口”，走上“海岸线”，助力实现应保尽保、老有所养、病有所医的目标。

针对村镇老年人线上缴费不会用，习惯前往办税服务厅办理社保业务，但办税厅路途较远的问题，四川省绵阳市税务局联合四川农信(绵阳)开发移动智能缴费终端——税银POS机，将社保医保缴费服务延伸至社区(村)基层末梢，在221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实现税银POS机扩围投放，让税费服务“不出村”。

“真是方便！到街上赶个场就顺便办了社保缴费，拿到缴费小票后，心里就踏实了。”四川省绵阳市平武县水晶镇的冯爷爷在家门口的便民服务中心，通过税银POS机刷卡成功缴纳2024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再也不用前往30多公里外的县城办税服务厅缴纳医保了。

#### 征缴争议“联调联动”一站结

社保缴费事事皆民生，件件连民心。税务部门聚焦“切实为缴费人办实事解难题”，为缴费人的幸福生活撑起“保障伞”。

“遇到医保缴费争议问题，原本以为要跑好几个部门，

没想到在大厅就能有税务、医保工作人员联合归口收集处理，感觉省心不少，也帮我解决了医保缴费纠纷的大问题。”大连某公司离职人员田女士说道。

田女士提及的“归口收集处理”是大连瓦房店市税务局根据税务总局部署，积极创建新时代“枫桥式”税务所(分局、办税服务厅)，联合医保部门共同打造的“联调联动”医保征缴争议联合处置模式，实现医保争议“只进一扇门”“一站式”办结，把缴费人的急难愁盼问题解决在基层。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税务局通过进驻4个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的“就近办”税费服务点，联合人社、医保、信访等部门协作参与创建社保费征缴争议处理中心，把社保费征缴争议化解的“服务窗口”搬到群众“家门口”，对社会保险费征缴争议实行“一站式”受理、联合化解，打通争议受理、调处、防范全链条，有效化解社保费征缴风险，推进社会保险费征缴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于萌芽，避免群众“多头跑”，形成社保征缴的共治合力。

“用人单位未缴社保，离职职工该怎么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孙女士最近从原单位离职时发现该公司长期欠缴社保，她到社保费征缴争议处理中心寻求帮助。处理中心受理诉求后，立即与企业负责人联系，向诉求人与涉事企业负责人详细讲解，并就双方诉求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通过“面对面”沟通，孙女士顺利补缴

了社保，维护了自身的合法权益。

#### 诉求有响应“线上办全覆盖”

“民呼我为”，税务系统将缴费人困难诉求的解决情况作为重要标尺，对缴费人关切的问题及时开题作答、回应诉求。

广东省茂名市税务局在调研过程中，企业缴费人反映，目前仍有部分企业社会保险费业务需要线下办理，不少企业财务人员希望能够尽早实现全部业务网上办，以降低办理业务的时间成本。茂名市税务局及时回应诉求，以优化社保缴费流程，提升缴费服务质效为切入点，聚焦“三张清单”试点推行“企业社保线上办全覆盖”，依托V-Tax远程可视化办税平台(以下简称V-Tax)，实现42项企业社保业务“线上办全覆盖”，缴费单位“一次不用跑”。

“没想到税务部门这么快就实现了全部企业社保业务‘线上办’！坐在办公室，使用V-Tax就可以轻轻松松完成社保业务事项办理，省心又省力。”自己的诉求被听见、被实现，茂名市喜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曾银波十分欣喜。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税务部门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深入基层，走进一线，倾听缴费人诉求，从缴费人的实际需求出发，确保社保缴费难题得到精准解决，不断提升缴费人获得感。

## 加快推进司库体系建设 推动财务管理再上新台阶

# 国资委要求央企打好年底建成司库体系收官战

□ 本报记者 李立娟

“各中央企业要认真落实中央企业司库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会部署要求，按照既定的目标任务抓紧推进，切实做好司库应用，重点要打好年底建成司库体系的收官战。”近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袁野带队赴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等中央企业现场督导调研司库体系建设进展情况时强调。

#### 两年目标建设临近收官

今年9月，国资委召开中央企业司库体系建设推进会，通报中央企业司库体系建设中期验收评价结果，交流司库建设经验，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会议要求，各中央企业要以建设世界一流企业为目标，围绕全面加强中央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核心功能，以司库体系建设为基础，加快推动财务管理数字化转型升级，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据清华大学中国现代国有企业研究院研究总监周丽莎介绍，2022年国务院国资委印发《关于中央企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建设，要求建设司库管理体系。

她进一步说，2022年国务院国资委发布《关于推动中央企业加快司库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将司库定义为一种现代企业治理机

制，是企业集团依托财务公司、资金中心等管理平台，运用现代网络信息技术，以资金集中和信息集中为重点，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资金成本、防控资金风险为目标，以服务战略、支撑业务、创造价值为导向，对企业集团金融资源进行实时监控和统筹调度的现代企业治理机制。《意见》明确了司库体系建设的时间节点，即到2023年底前，所有中央企业基本建成“智能友好、穿透可视、功能强大、安全可靠”的司库系统，实现所有子企业银行账户全部可视，资金流动全部可溯，归集资金全部可控。

在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研究员胡迟看来，《意见》的公布恰逢其时，财务管理是企业管理的核心，资金管理是财务管理的核心。这是从前些年国有企业，特别是中央企业的经营风险管理的角度提出的新要求，因此，加强了制度建设，提出了两年的目标建设。

#### 实现集团资金集约管理

国资委推动中央企业建立司库体系的原因，在胡迟看来，一些中央企业司库体系建设人员滞后，存在管控能力弱、账户集中管理不完整、集中度不高、风险管理滞后、信息系统建设程度低等问题，同时也缺乏专业性人才，这也是《意见》出台的背景。

对于如何建立现代司库管理体系，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研究员吴刚梁说，央企的财务金融部门要从

传统资金管理模式下的“交易处理者”的定位，变成“资源管控者”“风险防控者”“预算监控者”和“价值创造者”。

在周丽莎看来，推进司库管理体系落地实践，将银行账户管理、资金集中、资金预算、债务融资、票据管理等重点业务纳入司库体系，强化信息归集、动态管理和统筹协调，实现对全集团资金的集约管理和动态监控。

她进一步说，通过中央企业司库体系的建设，实现纵横贯通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积极有效参与重大决策全过程；加强关键指标、资源配置、风控规则硬约束；坚持底线思维，严控财务边界。

吴刚梁说，从实践来看，中央企业司库体系建设应该结合自身情况走不同的路径。比如，对于建筑类央企，司库管理体系可以考虑将资金管理、结算管理、风险管理、融资管理延伸到上下游企业；对于境外业务较多的央企，应该建立全球统一的资金管理体系。

#### 健全完善风险管理机制

在推进会上，袁野要求，各中央企业要牢牢把握数字时代背景下的挑战和机遇，以数字技术和财务管理为引擎，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夯实世界一流企业的财务管理基础。

袁野强调，各中央企业要围绕突出问题整治，数据规范治理，系统信息安全和财务数字化转型等方面加快推进司库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财务管理标准化、集约化、精

益化、智能化水平，推动财务管理再上新台阶。

“加快央企司库体系的建设，不仅意味着一种管理方式的变革，更是提升央企资金管理精益化、集约化和智能化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的内在需要，也是加快培育世界一流企业的必然选择。”吴刚梁说，当前世界一流企业都有比较完善的司库体系。司库是企业的“大管家”，对自有账户和资金、风险进行全面掌控，能够降低财务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防范经营风险。

“通过司库建设，统筹发展和安全，健全与公司治理架构及管控要求相适应的财务内控体系，扎紧扎牢制度的笼子，健全完善风险管理机制，以规则的确定性应对风险的不确定性。”周丽莎进一步说。

在胡迟看来，资金管理是财务管理的核心，司库体系的建设是一个整合的概念，整合资金、信息、打通事前事中，在时间上来看，可以提高中央企业资金管理的精益化、集约化和智能化的水平，通过资金的集中管理，可以增强抗风险的能力；从发展的角度看，资金的集中使用，有利于中央企业增强主业的发展，是打造世界一流企业的必然选择。

胡迟最后说，加强司库建设，有助于资金的安全使用，防风险是符合国资委管资本的要义，国资委要求的管资本就有管住资金的安全，防风险，符合国资委的职能定位。资金安全是资金高效运转的前提，只有资金安全，防风险，然后才有高效率的运用。